南县扶贫开发办公室2019 年部门预算

一、部门基本概况

1、职能职责

南县扶贫办负责贯彻执行扶贫开发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拟定全县精准扶贫政策措施，编制全县扶贫开发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协调组织实施；负责贫困状况监测和统计；会同有关部门管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拟定全县扶贫专项资金分配方案， 指导和监督扶贫专项资金使用；负责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库建设， 组织财政扶贫资金项目的规划、设计、论证、筛选和申报审批， 负责指导协调和检查评估财政扶贫资金项目实施；负责制定扶贫开发科技推广和培训计划，协调扶贫开发科技推广工作，组织指导扶贫开发业务培训，组织实施“雨露计划”项目；指导协调全县社会扶贫工作；负责扶贫开发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负责扶贫开发宣传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实施驻村帮扶计划；负责全县扶贫开发工作的督查和考核；承办上级扶贫机构和县委、县政府及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南县扶贫开发办公室共有编制 10 人，现有在编人员 8 人，调任 2 人，借（抽）调 3 人，跟班学习 1 人，现在岗人员 14 人。

2、机构设置

内设职能科室 4 个 （含贫困监测股、综合股、开发指导股、调研督查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扶贫办部门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19 年年初预算数 152.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2.67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19 年年初预算数 152.67 万元，其中，其中， 农林水支出131.5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58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2.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98 万元。

（三）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1、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2、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四、部门收支预算增加变动情况

收入预算，2019 年年初预算数 152.67 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149.06万元，增加3.61万元，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支出预算，2019 年年初预算数 152.67 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149.06万元，增加3.61万元，系人员工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2.67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19 年初预算数为 72.67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 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19 年年初预算数为 80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等。其中：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80万元，明细为：扶贫督查工作经费 25 万元，扶贫信息系统管理15 万元；扶贫项目调研、扶贫政策落实 20 万元；扶贫政策宣传10 万元；产业扶贫工作专项 10 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6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2.4 万元，上升 25%。主要是单位编内

在职人员发生变动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列入部门基本支出预算。

2、“三公”经费预算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18 年持平。公车制度改革后，2019 年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列入县级专项；本单位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3、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南县扶贫办共有国有资产 7 万元。全部为办公设备。

5、绩效目标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实现了部门支出整体绩效目标覆盖，无 30万以上的重点专项支出。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